

安化县农业农村局

安化县农业农村局 关于开展2022年农产品产地冷藏保鲜设施 建设承建商备案审核的公告

为高质量推进我县农产品产地冷藏保鲜设施建设，提升农产品产地冷藏保鲜设施建设质量，根据湖《南省农业农村厅湖南省财政厅关于印发〈2022 年农产品产地冷藏保鲜设施建设实施方案〉的通知》（湘农联[2022]50 号）精神，结合我县实际情况，现将我县 2022 年农产品产地冷藏保鲜设施建设承建商审核相关要求公告如下：

1. 必须具有在益阳市范围内建设农产品产地冷藏保鲜设施且一次性通过省行业专家现场验收的优秀案例；

2. 修建土建式通风储藏库的承建商应具备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安全生产许可证等相关资质证明；

3. 参与预冷库、高温库、气调库、低温库以及气调库的承建商项目实施团队成员中应具有中级以上专业技术水平的制冷系统工程师、电工作业资格证书工程师和焊接与热切作业资格证书工程师。严禁使用挂靠证书，一经发现取消施工资格。

4. 提供规范的施工合同，施工合同条款符合要求，明确双方权责范围，且需附上设施设备清单（需明确品牌）、冷库设计平面图、施工图、制冷系统安装立体结构图等。

5. 请提供注册资本、资质证明、团队成员、银行资信、财务状况、材料设备战略合作供应商等相关材料；

6. 承建商需提供农产品产地仓储保鲜冷链物流设施建设施工承诺书及建设成本合同价。

请申报参加我县 2022 年农产品产地冷藏保鲜设施建设的承建商于 2022 年 7 月 18 日下午 6 时前将申报材料提交安化县农业农村市场与信息化站，逾期不再受理。

联系人：唐亚玲

联系电话：13549766535

